

附件八、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说明

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白水县保障性住房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张坡安居小区文化活动广场修缮改造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张坡安居小区文化活动广场修缮改造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雅硕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450.237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98.9701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¹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供应商：陕西雅硕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轩魏（盖章或签字）

日期：2025年06月24日